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《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116)，近日公司收到相关诉讼的民事裁定书。现将相关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(2019)粤 0606 民初 11921 号案件

(一) 本案基本情况

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欧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欧浦小贷”)与陈铭勤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116)。

(二) 判决或者裁定情况

广东省佛山顺德区人民法院受理后，原告欧浦小贷以双方已达成和解为由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。

法院认为，本案在审理期间，原告欧浦小贷自愿申请撤回起诉，符合法律规定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准许原告欧浦小贷撤回起诉。

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26,939.79 元，(原告欧浦小贷已预交)，由原告欧浦小贷负担。

二、(2019)粤 0606 民初 11922 号案件

(一) 本案基本情况

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欧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欧浦小贷”)与陈广源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116)。

(二) 判决或者裁定情况

广东省佛山顺德区人民法院受理后，原告欧浦小贷以双方已达成和解为由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。

法院认为，本案在审理期间，原告欧浦小贷自愿申请撤回起诉，符合法律规定。依照《中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准许原告欧浦小贷撤回起诉。

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26,893.77 元，（原告欧浦小贷已预交），由原告欧浦小贷负担。

三、（2019）粤 0606 民初 11923 号案件

（一）本案基本情况

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欧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欧浦小贷”）与吴乃英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19-116）。

（二）判决或者裁定情况

广东省佛山顺德区人民法院受理后，原告欧浦小贷以双方已达成和解为由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。

法院认为，本案在审理期间，原告欧浦小贷自愿申请撤回起诉，符合法律规定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准许原告欧浦小贷撤回起诉。

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27,089.38 元，（原告欧浦小贷已预交），由原告欧浦小贷负担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，最终以审计报告结果为准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(<https://www.cninfo.com.cn>)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2019）粤 0606 民初 11921 号。
- 2、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2019）粤 0606 民初 11922 号。
- 3、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2019）粤 0606 民初 11923 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8 月 12 日